

证券代码：002797

证券简称：第一创业

公告编号：2018-060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大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熙昕宇”，持有公司15.41%股权）及其实际控制人赵燕女士、公司第三大股东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兴控股”，持有公司8.49%股权）及其实际控制人钟乃雄先生，于2018年8月17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深圳证监局”）下发的《关于要求规范整改的监管函》（深证局机构字【2018】146号和深证局机构字【2018】147号，以下统称“《监管函》”）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华熙昕宇实际控制人赵燕女士、能兴控股实际控制人钟乃雄先生因分别已领取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，应按照“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”实施管理，参照适用中国证监会《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，其二人身份变更事项应按照《管理办法》要求进行规范整改。

针对上述事项，华熙昕宇及其实际控制人、能兴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需在《监管函》下发之日起1个月内向深圳证监局提交规范整改方案，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规范整改工作。

公司将密切跟进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